

#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 成立重庆仲裁委员会第六届委员会的通知

渝府发〔2023〕20号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》有关规定，市政府决定成立重庆仲裁委员会第六届委员会，聘任种及灵等12位同志为重庆仲裁委员会第六届委员会委员，聘任期限5年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主任：**种及灵 市司法局局长  
**副主任：**林 维 西南政法大学校长  
          齐 文 重庆仲裁办副主任  
          李钟斌 重庆仲裁办副主任  
**委 员：**沈四宝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  
          陈建军 市经济信息委二级巡视员  
          陈拥军 市住房城乡建委副主任  
          王 珏 市商务委副主任  
          李星强 市国资委副主任  
          李 林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 
          王 进 市工商联副主席

王成保 市银行业协会副会长

重庆仲裁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，公正、高效、专业地仲裁平等主体的自然人、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之间的合同纠纷和其他财产权益纠纷，充分发挥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作用，公平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，促进经济发展与社会和谐。

重庆仲裁委员会办公室是重庆仲裁委员会的办事机构，负责办理接待咨询、受理案件、组织仲裁、文书档案管理、理论研究和仲裁员管理等工作。

新一届重庆仲裁委员会要依法履行职责，深入推进重庆仲裁改革创新，积极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为营造良好法治环境提供优质仲裁服务。

重庆市人民政府

2023年12月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